

漢書

國
志

神打之累

至不安。○平凡曰。鳥是何言。出

○諸君。明日爲阿師首途。旋鄉之。
錢勝於感情者耶。於是揚言於衆曰

日。阿師於吾等諄諄訓誨。獲益良多。惟以阿師鳥倦知還。息隱林下。

○以娛暮境○平凡不敏○聊盡師生
之情○稍效微勞之責○爲河師祖殘

諸君以爲何如。衆皆舉手揚聲

於是配養爲醫術之需。舉凡之將
日所授之術，復指導壹切焉。

教師出後。牛月正色言曰。明日吾等當詣教師府上。唱驪歌。豈曲。盡師

生之誰。誰負此責。斯時衆皆諾。於是平凡將所釀得之資。分與各人。

○各分道而去。

翌晨平凡治裝整容。乃往教師之室。

(聲)香港公報是

驚亟退。移時盡退割至壁下。恐怖益甚。欲進則膚刃割。欲退則已無

高。卻道是唇如朱點，口如朱點，口如朱點，口如朱點。

如鯨。○白光驥斂。○女笑謂衆曰。君等非吾敵。速去。貸爾壹死。○衆乃躍

牆而出。羣議聽之，均不復犯。

軼事記

約瑟史特連。生於一千八百七拾九
史特連 陳廷光

年十二月貳十一日。佐治亞國境內之高加索山壹小村中。其原名爲約

瑟姚哥市偉拉。父爲靴匠。家境困窮。幼失教養。多與街中頑童嬉戲。

。稍長。父命入教堂。習爲牧師。

行年十四，在輒夫缺市希猶教堂。贏得盛名。二年後。加入該地之社

會民權黨。一千八百九十八年。被選為領袖。年弱冠。教師以其染有

赤化革之出校。從此教堂去壹砥柱。希獵教會多一仇人矣。

後社會民權黨分爲布希維克一派與門希維克二派。史特連遂加入布希維克派。由一千九百零三年至一千九

全則教師已執拾行李。亡何。衆
食物至。約一旬鐘。諸事已竣。乃
准苦力數人。肩行李而去。平凡等
始各回館中。衆皆悶悶不樂。惟
衆皆與教師揖別。迨至渡船。沒影。
凡則意頗自足。以爲教師不在。
則神打之術。舍我其誰。而於無賴
。誰敢擗吾鋒。吾名不久。將振
於遐邇焉。

未完

獨臂僧

軒 輜 記 桐廬

一日。探得有富商過境。挾黃白資
充。而保鏢者爲少。男女二人。
人聞之。驚喜交並。喜者蓋喜將
鉅資。懼者蓋懼彼二人之技藝。
高出吾輩之上。吾輩威名素震。
藝稍弱者斷不敢來也。是以吾輩
以獲機爲幸。然殊惴惴。顧利令智
昏。天下人向如此。又何況我輩爲緣
豪。豈肯中止。乃決意圖之。分
黨爲五隊。分守五站以伺之。我
自偕十二人守五站。茲拾貳人者
被捕。不久即越獄。

門新生命 洪人急宜

零五年。在高加索運動革命。一
九百零五年。在芬蘭與李寧結識
自一千九百零八年。至一千九百
拾七年。史特連被捕凡六次。因
往西北利亞與俄國之北方。然每次
被捕。不久即越獄。

力其在高加索籌謀革命也。曾組織
隊亡命之徒。親自率領。以劫奪
政府之財物。充革命運動之經費。
一後。曾爲國籍委員。旋陞爲總秘
書。李寧彌留時。對左右云「史特
連氏爲人太剛。不可委以此重任。
吾願易以他人。性情與史特連相反
者。」

史特連今日操俄羅斯之全權。有左
右歐亞之能力。故略言其家世。

趣 級 談

松江趣屑 朱思忠

④舊鞋子升人

藝俱高。爲黨健將。佈置既定。翌日客抵第一站。黨人咸伏不敢動。蓋武人男有衛珍潘安之貌。女具毛嬌西子之姿。而眉宇間。俱含英氣。各跨黑衛。徐徐隨車行。爲盜土餘年未嘗遇此。驚異莫測。故莫敢搜。全第二站亦如之。旣抵第二站。二人忽令尋棲止。路有敗寺。乃入居之。將行裝車入寺。該寺原爲我輩聚集所。刻入此寺。無異入屋。黨人大喜。議於夜深。當時試之。諸君亦知我綠林慣例乎。遇有能者。不敢發。則隨之行。與前站黨徒合。至度能勝而圖之。必得乃已。決不聽去也。此次至第三站。黨徒有六十八人。羣以衆敵寡必勝。是夜月明如晝。乃以六十人圍寺。八人躍牆入。見重車念餘輛。停庭院中。悄然無人。益喜。將取之。女子忽至。叱曰。鼠輩何能。乃敢相犯。衆俱拔刀相向。憐爾小女子。速獻爾有。否則無謂我輩不情也。女微笑曰。固所願也。奈吾二徒不欲何。乃以右手二指。向上壹指。忽有白光。自指尖盤旋上下。寒氣迫人。女忽不見。但覺面前如針刺。好久沒有看見。這不是真的升天去了。這「橫○車」。到底是名副其實呢。以上○代簸